房屋买卖能收中介费吗？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第426条规定：“居间人促成合同成立的，委托人应当按照约定支付报酬。”第427条规定：“居间人在未促进合同成立的，不得要求支付报酬，但可以要求委托人支付从事居间活动支出的必要费用。”可见，居间人促成合同成立的，即有权收取报酬。

现实生活中，常常发生房屋买卖合同没有成立，中介公司仍然收取中介费，代为收取定金，收取双倍定金的行为是不合理的。

房屋买卖中介费收多少？

??房屋中介费收取项目主要包括：

1、咨询收费，包括口头咨询和书面咨询，其中口头咨询费由双方协商确定，书面咨询费又分为普通咨询报告收费标准为300~1000元，复杂一点的咨询报告收费标准不超过咨询标的额的0。5%。但是有一点需要注意的是，上述收费标准只是指导性参考价格，实际成交收费标准由委托方和房屋中介协商确定。